附件1

 “双师双能型”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日期 |  | 最高学历学位 |  |
| 最高学历毕业时间、院校及专业 |  |
| 现从事专业 |  | 现职称及取得时间 |  |
| 担任主要课程 |  |
| “双师双能型”教师资格认定条件：1.引进聘请类通过公开招聘,引进的具有企（行）业实践经历的高职称高学历人才;根据学科专业建设需要，柔性引进的有企（行）业工作经历和丰富实践经验的具有副高级（含）以上职称的技能型人才;根据课程建设需要,聘请的承担教学或教学管理任务的优秀企业家（行业专家）或技术骨干。2.实践锻炼类根据专业或课程建设需要，到与现从事专业一致的企业（行业）挂职锻炼、顶岗工作或参加项目培训（含教育部组织的教师专业技能培训）的在职教师。3.职业（执业）资格类取得与本人现从事工作一致、高校教师资格以外，由国家主管部门和全国行业协会等权威机构颁发的国家职业（执业）资格、专业技术任职资格、执业能力认证及职业技能鉴定考评员等证书的在职教师。4.应用技术研究类主持完成与现从事专业一致的应用技术研究课题的在职教师。 |
| 本单位教职工评议、院部审核意见：该同志提交的材料真实，符合上述认定条件的第 条， （具备/不具备）全面指导学生专业实践活动的能力。请学校审批。  负责人签字：（单位盖章）年 月 日 |
| 学校审批意见： 年 月 日 |